

四、价格折扣文件格式

4.1 企业报价折扣证明

中小企业声明函

项目名称：新沂市骆马湖蓝藻防控移动式分离装置采购项目

项目编号：JSZC-320381-SRZT-G2024-0001

本公司(无锡德林海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)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(财库(2020)46号)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(新沂市水务局)的(新沂市骆马湖蓝藻防控移动式分离装置采购项目)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(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)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(新沂市骆马湖蓝藻防控移动式分离装置采购项目)，属于(工业)行业；制造商为(无锡德林海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)，从业人员90人，营业收入为26359.05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60516.69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(☐中型企业、☒小型企业、☐微型企业，请勾选！)；

2. (标的名称)，属于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行业；制造商为(企业名称)，从业人员 人，营业收入为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万元，属于(☐中型企业、☐小型企业、☐微型企业，请勾选！)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(电子签章)：无锡德林海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4年2月29日

备注：

1. 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，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2. 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查询渠道参考工业和信息化部发布的中小企业规模自测小程序。

3. 本项目采购标的属于“工业”。

